附件2

有抚养、教育和保护被收养人能力的证明

 先生、 女士，具有抚养、教育和保护被收养人的能力，身心健康。现就其有关情况证明如下：

纪律方面：思想进步，劳动积极，夫妻和睦，遵纪守法，无不良嗜好。

工作方面：工作积极认真，追求进步。

经济方面：经济条件 （良好/一般），年收入超过 万元。

住房方面：房产 套（全款/贷款）。

婚育方面： 。

特此证明。

（盖章）

 年 月 日

注：出证单位（所在单位或村、居民委员会）